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证书管理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5\\_9B\\_BD\\_E5\\_9C\\_9F\\_E8\\_B5\\_84\\_E6\\_c80\\_32209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5_9B_BD_E5_9C_9F_E8_B5_84_E6_c80_322099.htm)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证书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6]69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土资源厅(国土环境资源厅、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近一个时期以来，社会上出现了大量伪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私自制售土地证书的行为，有的证书已流入国土资源系统内部，严重影响了土地登记的质量和公信力。为进一步规范土地证书印制、使用管理，切实维护土地证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增强土地登记的公信力，保护土地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土地交易安全，现将土地证书管理的有关事项重申如下：一、部负责土地证书的统一制作和监督管理工作。制定统一的土地证书式样，监制土地证书，掌握土地证书的印制数量和进度，组织开展土地证书的质量检查。会同有关部门对伪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违法制售、使用假土地证书行为进行查处。二、受部委托，中国土地矿产法律事务中心负责土地证书发行服务、编制土地证书统一编号等具体事务工作。北京市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二厂承担土地证书的统一印制工作。三、省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内土地证书的征订工作，各级国土资源部门不得购买、使用非国土资源部监制的土地证书。伪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没有经国土资源部编号的土地证书无效。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